2023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单位决算

2024年9月2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为武汉市教育局直属的全额预算拨款的公益一类副局级事业单位，由原武汉市教学研究室、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武汉市电化教育馆3个单位合并组成。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武编〔2016〕118号文件，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内设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综合业务处、科研规划管理指导中心、小学教学研究室、中学教学研究室、体卫艺教学研究室、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基础教育研究所、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教育信息资源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根据设立宗旨开展教育理论研究、教育宏观决策研究、教育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决策和学校管理提供咨询服务；为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及成人教育质量管理提供服务。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的宗旨和业务范围是，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指导，为教育行政决策服务，促进武汉教育事业发展。教育科研规划与管理、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教学研究、电化教育服务、教育信息服务等；主要任务是，提升“三

个服务”（服务决策、服务基层、服务社会），创新“四大职能”（研究、指导、服务、评价）；奋斗目标是，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全国一流教科院和一流教科研创新高地。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0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3,292.6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2.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72.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02.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22.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9.84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722.16	**总计**	62	14,722.1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02.32**	**14,702.32**					
205			**教育支出**	**13,272.85**	**13,272.85**					
20502			**普通教育**	**7,697.40**	**7,697.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697.40	7,697.4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575.45**	**5,575.4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575.45	5,575.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87**	**46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2.87**	**46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87	46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15**	**39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15**	**39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25	376.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0	1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2.45**	**57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45**	**57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58	39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46.23	46.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64	12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22.16**	**5,787.42**	**8,934.74**			
205			**教育支出**	**13,292.68**	**4,357.95**	**8,934.74**			
20502			**普通教育**	**7,697.40**		**7,697.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697.40		7,697.4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595.28**	**4,357.95**	**1,237.3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595.28	4,357.95	1,237.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87**	**46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2.87**	**46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87	46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15**	**39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15**	**39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25	376.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0	1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2.45**	**57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45**	**57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58	39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46.23	46.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64	12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0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3,272.85	13,272.8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2.87	462.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4.15	39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2.45	572.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02.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02.32	14,702.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702.32	**总计**	64	14,702.32	14,70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702.32**	**5,787.42**	**8,914.90**
205			**教育支出**	**13,272.85**	**4,357.95**	**8,914.90**
20502			**普通教育**	**7,697.40**		**7,697.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697.40		7,697.4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575.45**	**4,357.95**	**1,217.5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575.45	4,357.95	1,21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87**	**46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2.87**	**46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2.87	46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15**	**39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15**	**39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25	376.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90	1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2.45**	**57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45**	**57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58	396.58	
2210202			提租补贴	46.23	46.2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64	12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7.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0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8.04	30201	办公费	31.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85.09	30202	印刷费	57.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70.39	30205	水费	6.8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2.87	30206	电费	42.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6.25	30208	取暖费	38.7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8.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0	30211	差旅费	28.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6.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98.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3.2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2.49	30216	培训费	13.29			
30302	退休费	438.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3.76			
30304	抚恤金	62.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7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1.4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0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7.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1			
人员经费合计		4,740.36	公用经费合计					1,04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单位：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4,722.1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70.78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是2023年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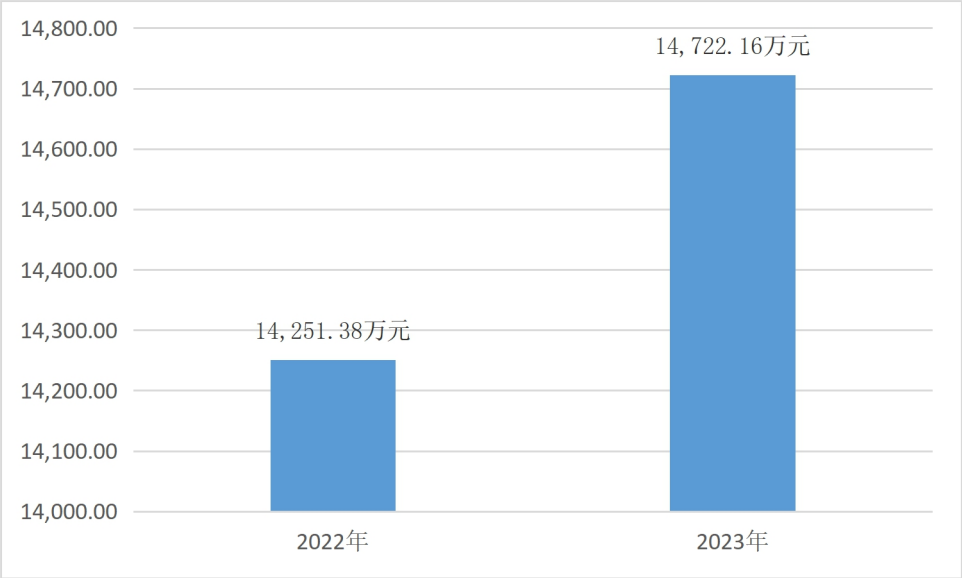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722.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02.32万元，占总收入99.87%；非财政拨款结余19.84万元，占总收入0.13%。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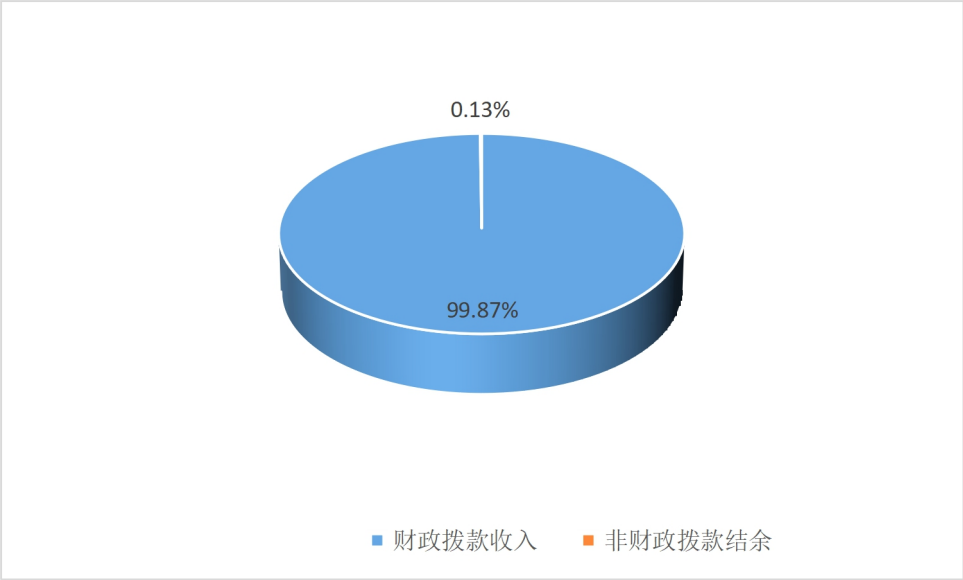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722.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87.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9.31%；项目支出 8,934.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0.6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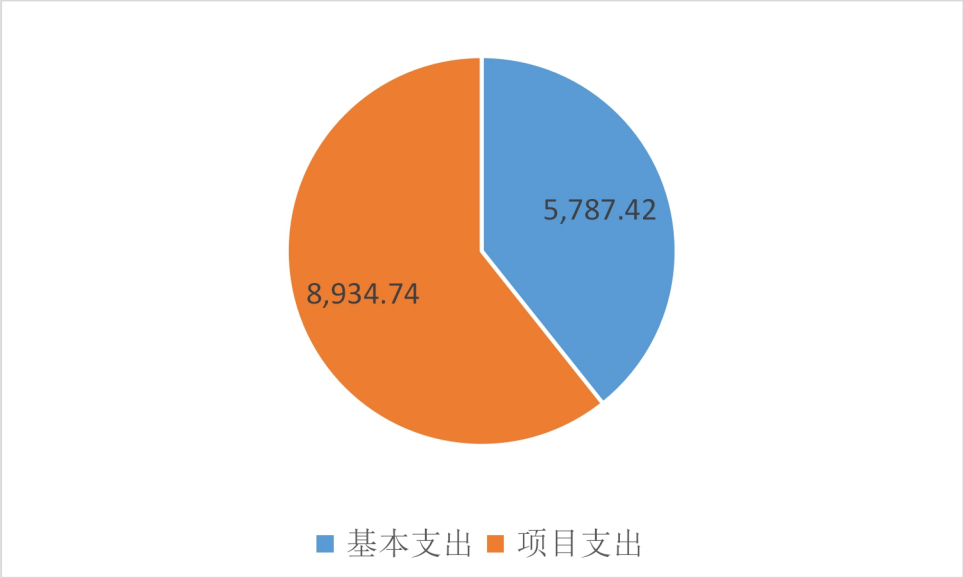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702.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4.48 万元，增长 3.1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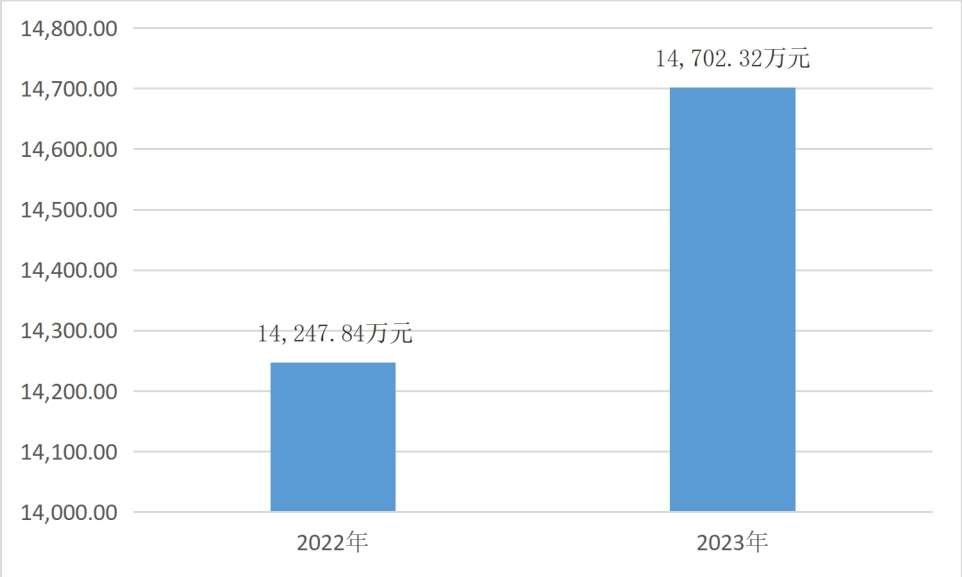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70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7 %。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54.48 万元，增长 3.1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702.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类)支出13,272.85万元，占90.28%，主要用于教育方面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62.87万元，占3.15%，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3.卫生健康(类)支出394.15万元，占2.6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4.住房保障(类)支出572.45万元，占3.8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096.94万元，全年预算为14,702.32万元，支出决算为14,702.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5,787.42万元，项目支出8,914.9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事业改革发展900万元，推动了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及新课程改革向前发展；信息化运行维护137.5万元，确保了武汉教育信息网正常运转；资产设备及运行维护180万元，确保了单位资产设备正常运转；免费提供地方教材专项7,697.4万元，促进了中小学教学质量水平提高。

1.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642.48万元，全年预算为13,272.85万元，支出决算为13,272.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免费提供地方教材及课堂作业专项等重大项目相关支出。其中:

（1）其他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5,642.48万元，全年预算为5,575.45万元，支出决算为5,575.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全年预算为7,697.4万元，支出决算为7,697.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62.87万元，全年预算为462.87万元，支出决算为46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62.87万元，全年预算为462.87万元，支出决算为46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94.15万元，全年预算为394.15万元，支出决算为394.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1）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376.25 万元，全年预算为 376.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年初预算为 17.9 万元，全年预算为 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72.45 万元，全年预算为 57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2.4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1）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96.58 万元，全年预算为 39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提租补贴年初预算为 46.23 万元,全年预算为 4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129.64 万元，全年预算为 12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6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87.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40.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1,04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

少 11.06 万元，下降 88.48%。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及保养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出国（境）项目。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调整后预算为 1.4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0.56 万元，下降 88%，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及保养支出减少。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4 万元，主要用于教科研业务活动下校、调研等，其中：过桥过路费 0.06 万元；保险费 1.37 万元；其他（停车费）0.01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公务接待费调整后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教科研业务活动次数减少，相关工作餐开支减少。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即公用经费)1,047.06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7.39万元，增长0.7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日常办公费及物业管理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384.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86.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7.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30.5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4.6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6.3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8.7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专用汽车及其他机动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232.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文件要求，通过成立绩效自评领导小组和专家评价小组的形式，依照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形成绩效自评报告，较好完成了我单位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7,096.94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总体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要求，资金使用总体上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914.84万元，执行数为91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24项全国规划办2023年度课题、151项2023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

课题、258 项 2022 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97 项 2022 年度武汉市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课题的申报工作，提升了我市中小学校教师课题研究能力；二是完成普通高中优质资源研发及推广服务采购,提高了高三学生备考效率；三是完成九年级、高三调考试卷命题、审题及网上阅卷，提升了初高中教学质量；四是推进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大数据平台（三期）建设，完善了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体系；五是采购《成才》杂志、编印《教育信息》、《武汉教育年鉴》，丰富了中小学教育资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问题在于：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不够细化、不够全面，不能有效量化和全面反映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此同时，部分预算绩效指标衡量的业务活动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未能有效开展。（2）原因在于：对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及理论的认识与理解，实际执行的力度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评价政策法规的学习，提高预算绩效编制的科学性，结合单位的职能与工作内容，科学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并加强贯彻执行。

2023 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table>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919.84</td><td>919.84</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十四五”科研规划课题研究</td><td>重点课题254 项，一般课题561 项</td><td>151项2023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258项2022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td><td>15</td></tr>
<tr><td colspan="2">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进度</td><td>98%</td><td>95%</td><td>17</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时间</td><td>2023年</td><td>2023年</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8%</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92分</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2023年该项目按计划基本上完成了预算绩效目标，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进度因平台研发不可预见因素延期和推迟。</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资产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预算数为180万元，执行数为1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单位办公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确保了办公楼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指标不够全面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指标的编制和审核，确保设置的绩效指标详细具体，便于实施绩效评价。

2023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资产运行维护</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教育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80</td><td>180</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4">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设备维修、维护项数</td><td>≦10项</td><td>4项</td><td>35</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时间</td><td>2023年</td><td>2023年</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教职工满意度</td><td>≧95%</td><td>97%</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95分</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该项目按计划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预算数为137.5万元,执行数为13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监测、互联网光纤租赁、武汉云租赁等4项外包服务采购,确保了网络安全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指标不够具体。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指标的编制和审核,确保设置的绩效指标详细具体,便于实施绩效评价。

2023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7.5	137.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网络运维外包服务		1 项	1 项	7
			网络安全监测服务		1 项	1 项	7
			互联网光纤租用服务		1 项	1 项	8
			武汉云租用服务		1 项	1 项	7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100%	8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状况		安全	安全	20
	满意度指标（2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7%	20
总分	97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该项目按计划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将结合2023年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规定，不断改进和完善预算编制、预算绩效管理，根据预算项目的特殊性，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指标，同时不断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合法合规使用预算资金的基础上，不断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紧盯根本任务，推进“五育并举”。一是积极推进德育教育建设。起草“大中小思政一体化”项目方案、“国家安全教育进思政课”三学段实施方案与党的二十大“三进”工作方案。二是探索中职智育评价新举措。科学设计智育评价数学、英语学科方案。三是深化体育教育指导与研究。完成《武汉市中小学开齐开足体育课情况调研报告》。四是推进美学教育指导与研究。完成国家精品资源高中音乐合唱模块课程指导与录制。五是加强国家劳动教育示范区建设。探索、建立和完善了全市小学劳动教育课程体系、资源体系与评价体系。

（二）强化实践探索，提高教研品质。一是持续研究新高考改革精神，指导全市科学备考。组织高三的二月、四月、新高三九月起点调研考试及质量分析。完成五月份适应性考试命题、审题、组织工作。二是优质资源全城共享。遴选国内优秀学科专家为武汉市培养创新拔尖人才。三是持续做好国家双新示范区课堂教学变革系列研讨活动。英语、历史、地理、生物、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学科开展了智慧课堂系列研讨活动。

（三）参与质量检测，推进评价改革。一是积极参与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联络协调督导办各参测区域和学校，参加相关工作推进会3场，收集各类相关资料40

余件，巡视参测学校 40 所。二是深入推进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基本形成武汉市基础教育数据采集、数据清洗、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的完整数据治理闭环。

（四）注重工作实效，强化“双减”政策实效。一是聚焦“三好”，走进“三课”，助推课堂提质增效。研发“武汉好教研”“武汉好课堂”评审方案，并开展首届“武汉好教研”评选。二是深入开展作业设计与实践研究。持续研究了语数英单元作业及各学科的作业设计与实施。三是深入开展课后服务课程化研究推广。参与“双减”工作调研，协助市教育局拟定了课后服务示范校推选标准。四是加强新中考改革研究实践。组织人员参加教育部中考培训会与初中部分学科新课标骨干教师培训，研究并落实中考命题的有关政策和精神，召开中考《教学指南》发布会。

（五）着眼创新示范，推进教育数字化。一是持续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研究。积极开展人教数字资源与学科教学融合的研讨会与 6 场展示活动。二是持续推进创客教育。召开武汉市创客教育直通车第十站筹备工作会议。组织武汉市“AI 创客课程设计与数字素养提升”研讨会。三是深入推进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在武汉经开区举办了 2023 年武汉市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全市学生、裁判员、指导教师、家长合计 3000 余人参加。

（六）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一是参与建设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配合市教育局完成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评估报告与迎检工作。二是深入推进全国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区建设。举办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第三届心理健康教育论坛。三是深化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开展中小学校园心理剧展示与研讨。举行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初中优质课评比总结展示会。

（七）拓展研究领域，推进教育全面发展。一是深化学前教育区域教研协作体机制建设。开展面向全市线上直播教研活动 10 次，每次线上观摩人数 10 万余人次。二是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活动。面向汉正街各社区干部进行“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讲。三是加强特殊教育研究指导。协助市局完善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少年情况调查调查报告。组建武汉市特教信息技术队伍。四是深入推进实践育人研究。推进成立近 40 所武汉市思维型科学探究实践基地学校。五是开展职普融通研究。参加省外职普融通专项考察调研，完成《青岛、济南两市职普融通工作学习考察报告》《赴江苏、福建开展职普融通工作学习考察报告》。

（八）增强成果意识，推动科研兴教。一是广泛参与国家级教材编写修订。参与人教版《体育与健康（体操类）》教材、人教社第八套教材教师用书《体操》、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义务段教材《游泳》编写。二是积极开展教育改革前瞻性课题研究。深入开展“十四五”重点课题《市域中小学

教育惩戒实施现状及策略研究》《基于中国式项目学习的跨学科课程研究》等课题项目研究。三是积极做好全市科研规划管理指导。完成24项全国规划办2023年度课题、151项2023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258项2022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含“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专项课题、校家社协同育人专项课题）、97项2022年度武汉市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课题的申报工作。四是不断提高资源建设质量。不断提高出刊质量，开拓新专栏。新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教育”的阅读专题与两会代表关于教育方面的建言。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紧盯根本任务，推进“五育并举”	一是积极推进德育教育建设。二是探索中职智育评价新举措。三是深化体育教育指导与研究。四是推进美学教育指导与研究。五是加强国家劳动教育示范区建设。	起草了“大中小思政一体化”项目方案、“国家安全教育进思政课”三学段实施方案与党的二十大“三进”工作方案。科学设计了智育评价数学、英语学科方案。完成了《武汉市中小学开齐开足体育课情况调研报告》。完成了国家精品资源

			高中音乐合唱模块课程指导与录制。建立和完善了全市小学劳动教育课程体系、资源体系与评价体系。
2	强化实践探索，提高教研品质	一是持续研究新高考改革精神，指导全市科学备考。二是优质资源全城共享。三是持续做好国家双新示范区课堂教学变革系列研讨活动。	组织高三的二月、四月、新高三九月起点调研考试及质量分析。遴选国内优秀学科专家为武汉市培养创新拔尖人才。英语、历史、地理、生物、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学科开展了智慧课堂系列研讨活动。
3	参与质量检测，推进评价改革	一是积极参与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二是深入推进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	联络协调督导办各参测区域和学校，参加相关工作推进会3场，收集各类相关资料40余件，巡视参测学校40所。基本形成武汉市基础教育数据采集、数据清洗、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的完整数据治

			理闭环。
4	注重工作实效，强化“双减”政策实效	一是聚焦“三好”，走进“三课”，助推课堂提质增效。二是深入开展作业设计与实践研究。三是持续做好国家双新示范区课堂教学变革系列研讨活动。	研发了“武汉好教研”“武汉好课堂”评审方案，并开展了首届“武汉好教研”评选。持续研究了语数英单元作业及各学科的作业设计与实施。参与“双减”工作调研，协助市教育局拟定了课后服务示范校推选标准。组织人员参加了教育部中考培训会与初中部分学科新课标骨干教师培训。
5	着眼创新示范，推进教育数字化	一是持续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研究。二是持续推进创客教育。三是深入推进国家智慧教	积极开展了人教数字资源与学科教学融合的研讨会与 6 场展示活动。召开了武汉市创客教育直通车第十站筹备工作会议。组织了

		育示范区建设。	武汉市“AI 创客课程设计与数字素养提升”研讨会。在武汉经开区举办了 2023 年武汉市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
6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研究	一是参与建设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二是深入推进全国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区建设。三是深化心理健康教育研究。	配合市教育局完成了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评估报告与迎检工作。举办了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第三届心理健康教育论坛。开展了中小学校园心理剧展示与研讨。
7	拓展研究领域，推进教育全面发展	一是深化学前教育区域教研协作体机制建设。二是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活动。三是加强特殊教育研究指导。四是深入推进实践育人研究。五	开展了面向全市线上直播教研活动 10 次，每次线上观摩人数 10 万余人次。面向汉正街各社区干部进行了“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讲。协助市局完善了武汉市义务教育阶段残

		是开展职普融通研究。	疾儿童少年情况调查调查报告。推进成立了近40所武汉市思维型科学探究实践基地学校。参加了省外职普融通专项考察调研，完成了《青岛、济南两市职普融通工作学习考察报告》《赴江苏、福建开展职普融通工作学习考察报告》。
8	增强成果意识，推动科研兴教	一是广泛参与国家级教材编写修订。二是积极开展教育改革前瞻性课题研究。三是积极做好全市科研规划管理指导。四是不断提高资源建设质量。	参与了人教版《体育与健康（体操类）》教材、人教社第八套教材教师用书《体操》、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义务段教材《游泳》编写。深入开展了“十四五”重点课题《市域中小学教育惩戒实施现状及策略研究》《基于中国式项目学习的跨学科课程研究》等课题项目

			研究。完成了24项全国规划办2023年度课题、151项2023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258项2022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含“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专项课题、校家社协同育人专项课题）、97项2022年度武汉市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课题的申报工作。提高出刊质量，开拓新专栏。新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教育”的阅读专题与两会代表关于教育方面的建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3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18〕626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院开展了2023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工作，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4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我院2023年调整后预算收入14,722.16万元，实际支出14,72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支出5,787.42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支出8,934.7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我院完成了年初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分别为：（1）组织编写了初中、高中、中职调研考试试卷，开展了中小学校各学科优质课及论文评审；（2）确保了武汉教育信息网及相关网络设备正常运转；（3）进一步完善了武汉市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体系，开展了武汉市中小

学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三期）建设；（4）完成了“十三五”、“十四五”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及对教科研人员及骨干教师相关业务培训；（5）指导了4所托管学校教学及教研活动，实施了2023年《成才》杂志（共13期）采购，编印了2023年《教育信息》（共12期）、《武汉教育年鉴》（共1期）。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武汉市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三期）相关项目建设及验收活动延期和推迟。

二、2023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教育事业改革发展</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教育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919.84</td><td>919.84</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4">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十四五”科研规划课题研究</td><td>重点课题254 项，一般课题561 项</td><td>151项2023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258项2022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td><td>15</td></tr>
<tr><td colspan="2">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进度</td><td>98%</td><td>95%</td><td>17</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时间</td><td>2023年</td><td>2023年</td><td>20</td></tr>
</table>

	（20分）					
	满意度指标（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20
总分	9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该项目按计划基本上完成了预算绩效目标，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进度因平台研发不可预见因素延期和推迟。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3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0	18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维护项数		≦10项	4项	35

	效益指标（20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2023年	20
	满意度指标（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7%	20
总分	9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该项目按计划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3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7.5	137.5	100%	20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绩效目标(80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网络运维外包服务	1项	1项	7
			网络安全监测服务	1项	1项	7
			互联网光纤租用服务	1项	1项	8
			武汉云租用服务	1项	1项	7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100%	8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状况	安全	安全	20
	满意度指标（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7%	20
总分	9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该项目按计划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